

公司代码：603515

公司简称：欧普照明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金鑫	工作原因	邓涛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王耀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海燕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内容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中的相关内容。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2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5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欧普照明、本公司、公司	指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欧普	指	中山市欧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恺明投资	指	南通恺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身为安徽恺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本公司股东
珠峰基石	指	深圳市珠峰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本公司股东
海洋基石	指	青岛海洋基石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本公司股东
中欧基石	指	深圳市中欧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本公司股东
歌斐彩虹	指	上海歌斐彩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本公司股东
歌斐谨弘	指	昆山歌斐谨弘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本公司股东
歌斐谨承	指	昆山歌斐谨承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本公司股东
绍兴世合	指	绍兴世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股东
德宝投资	指	德宝股权投资(昆山)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本公司股东
浙江山蒲	指	浙江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嘉兴山蒲	指	嘉兴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系浙江山蒲全资子公司
金陵光源	指	浙江金陵光源电器有限公司
欧普置业	指	苏州欧普置业有限公司
欧普杰灯	指	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欧普	指	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大连卡莎慕	指	大连卡莎慕玻璃艺术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参股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欧普照明
公司的外文名称	Oppl Lighting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OPPL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耀海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宜权	刘斯
联系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1799号万象城V3栋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1799号万象城V3栋
电话	021-38550000（转6720）	021-38550000（转6720）
传真	4008551038（转888888）	4008551038（转888888）
电子信箱	Public@opple.com	Public@opple.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6111号1幢41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01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1799号万象城V3栋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03
公司网址	http://www.opple.com.cn/
电子信箱	Public@opple.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情况未发生变更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未发生变更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欧普照明	603515	不适用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3,009,760,325.60	2,233,624,909.53	3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677,852.59	183,079,652.30	4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6,966,051.14	159,472,296.95	36.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256,676.41	341,880,613.78	-24.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12,689,495.96	3,131,561,976.84	2.59
总资产	5,457,700,941.77	5,166,598,654.79	5.63
期末总股本	579,479,104.00	579,479,104.00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5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5	28.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31	19.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0	9.60	-1.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1	8.36	-1.65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适用 不适用**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46,308.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16,780.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88,049.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914,710.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842.16
所得税影响额	-7,647,588.61
合计	41,711,801.45

十、 其他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欧普照明定位于绿色节能智慧照明企业，主要从事照明光源、灯具、控制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逐步转型为照明系统及集成家居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

2、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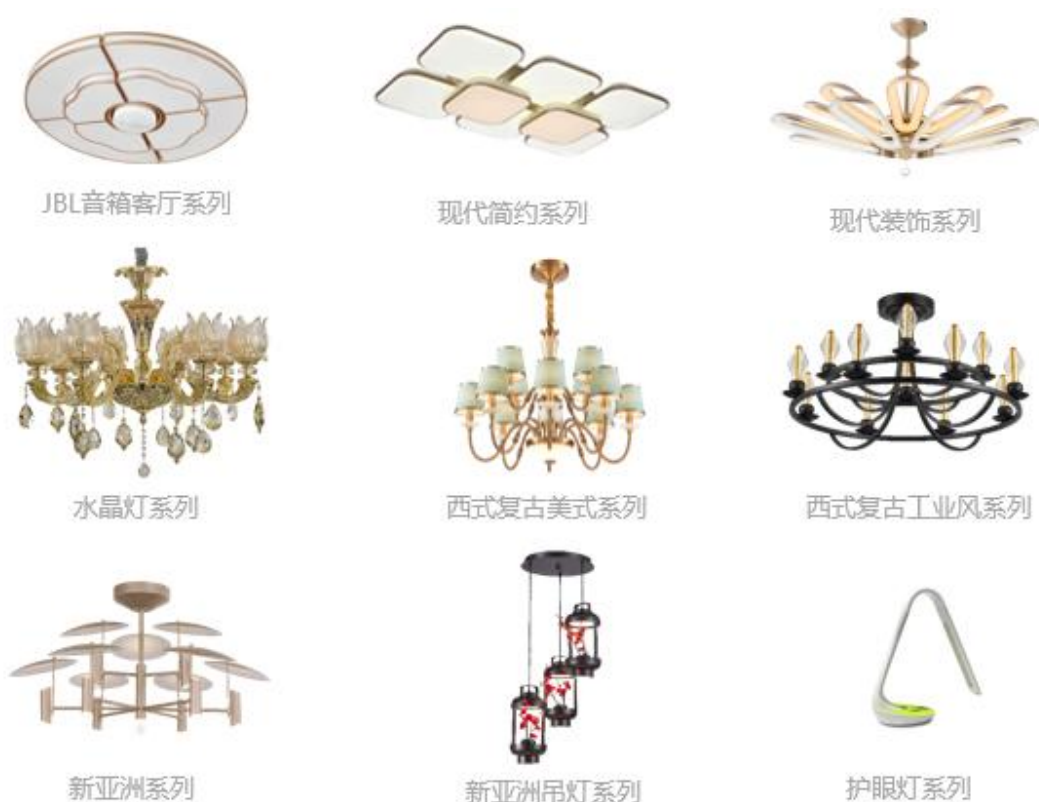
现阶段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四大类，包括家居照明灯具、商业照明灯具、光源、照明控制及其他产品等。

(1) 家居照明灯具

欧普家居照明灯具产品风格多样，包含现代简约、新亚洲风尚、西式复古、水晶灯等多种风格类型。产品品类上包括了客厅系列、餐厅系列、卧室系列、儿童房系列、书房系列、厨卫系列、阳台系列等不同系列、品种的家用照明产品。

近年来，随着消费者收入水平的提高，对于家居灯具的个性化、装饰性需求在增强，顺应此种形势，公司加强产品开发力度，推出更多装饰性较强的新品满足市场需求。

图表 1 家居照明灯具主要产品示例



(2) 商业照明灯具

商业照明产品主要包括筒灯/射灯类产品、灯盘、泛光灯、路灯、天棚灯等系列，涉及的细分市场涵盖商业连锁、酒店、超市、百货、工业、办公、学校、医院、地铁等领域。

图表 2 商业照明主要领域及产品示例



欧普专业灯具



LED天花射灯系列



LED格栅射灯系列



LED筒灯系列



LED高天棚灯系列



LED轨道射灯系列



LED轨道生鲜灯



LED办公吊灯



LED地埋灯



LED投光灯

(3) 光源

公司的光源产品主要包括 LED 节能电光源（球泡、灯杯、蜡烛泡灯）、灯管和支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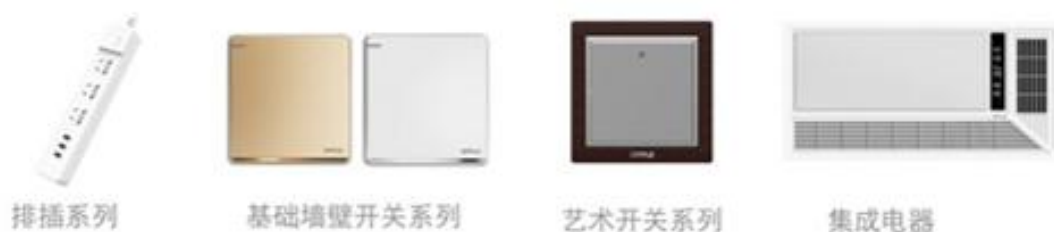
图表 3 光源主要产品示例



(4) 照明控制及其他

公司的照明控制及其他产品主要包括集成吊顶、开关、插座、浴霸等。

图表 4 照明控制及其他主要产品示例



3、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以渠道下沉拓展销售触角，以整体方案体现增值服务，以多元渠道打通线上线下，以海外拓展扩大品牌影响。公司基于丰富的产品类型，选择了“自制+OEM”相结合的方式，紧跟市场动向、严抓生产控制、加强研发投入、满足市场多元化、高品质的需求。

4、行业情况说明

2017 年全球经济弱复苏，新一轮科技与产业变更正在创造历史性机遇，伴随中国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产业发展也面临着新的形式，智能化、物联网、共享经济等新科技、新经济、新业态，加快了 LED 照明技术的进步与应用领域的拓展。2017 年上半年，随着《半导体照明产业

“十三五”发展规划》的出台、“促进半导体照明市场转化、推广节能环保新光源（绿照四期）（GEF-SSLED）”项目的实施，LED 照明行业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与挑战。

（1）产业结构调整优化，推动半导体照明产业向高端应用升级

《半导体照明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中提出将鼓励企业从以生产光源替代类 LED 照明产品向各类室内外灯具方向发展，鼓励开发和推广适合各类应用场景的智能照明产品；推动系统集成发展，加强照明产业跨界融合，促进智慧照明产品研发和产业化，支撑智慧城市、智慧社区、智慧家居建设。

（2）产业整合速度加快，优势资源逐步向骨干龙头企业集聚

随着 LED 时代的到来，技术与产品迭代周期加快、光源灯具呈现一体化趋势、产品形态和需求多样化等因素提升了照明行业的技术、制造和竞争壁垒，进而促进行业格局的洗牌，产业整合速度加快，集中度逐步提高。与此同时，全球半导体照明产业的优势资源逐步向骨干龙头企业集聚，企业并购加速，从业内并购逐渐转向跨界融合。企业服务模式不断创新，从产品制造商逐步向产品、服务系统集成商转变，转型升级加速。未来，具备品牌优势、渠道优势、规模优势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将受益于行业洗牌，引领产业提升转型，成为照明行业、市场的领跑者和塑造者。

（3）依托智慧城市，智慧照明间接带动户外照明

随着“互联网+”的普及和国内城镇化的不断推进，智慧城市成为新趋势。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提供的《2016-2021 年中国智慧城市建设行业发展趋势与投资决策支持报告》显示，在“十二五”期间，我国智慧城市建设市场规模超过了 7,000 亿元。“十三五”期间，智慧城市建设市场规模可快速上涨至 4 万亿元。作为“智慧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LED 智慧照明也迎来了发展热潮。根据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的数据显示，未来五年中国各地智慧城市将间接带动 LED 户外照明产值约近千亿元。

（4）绿色高效照明，推进道路照明、节能照明改造项目

《“十三五”城市绿色照明规划纲要》目标提出，到“十三五”期末，单位城市照明耗电量下降 20%，道路照明节电率达到 10%，建立健全城市绿色照明标准体系。并且，积极推进 LED 等绿色照明产品在城市照明中的应用。到 2020 年底，新、改（扩）建道路照明中 LED 路灯应用率不低于 50%。同时，《“十三五”全民节能行动计划》也提到，路灯隧道灯节能改造是十大节能重点项目之一，截止至 2020 年前，需在 200 个城市推广 LED 路灯 1,000 万盏。在响应国家倡导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公共设施建设的背景下，道路照明 PPP 或 EMC 项目将会成为国家节能减排与产业转型的最佳典范之一，可以有效降低政府财政支出、节省大量能源消耗、改善道路照明质量、助推城市道路智慧化水平。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货币资金	本期减少主要系本期公司进行现金分红以及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期减少主要系本期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应收票据	本期增加主要系本期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货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本期增加主要系本期购买原材料和劳务所形成的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存货	本期增加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期增加主要系本期新增对大连卡莎慕股权投资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本期减少主要系本期收购欧普杰灯剩余 50%股权所致，原合营公司变为全资子公司所致
在建工程	本期减少主要系本期园区仓库等在建工程项目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商誉	本期增加主要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欧普杰灯 50%股权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期增加主要系本期预付工程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注：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签署《大连卡莎慕玻璃艺术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由公司增资 2,800 万元，认购大连卡莎慕注册资本 595.7446 万元，持股比例为 9.65%。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对外投资。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欧普照明秉承“用光创造价值”的使命，围绕“打造全球化照明企业，树立照明领袖品牌，成为中国最受尊敬的企业”的愿景，经过 20 余年的深耕细作，逐步在品牌、渠道、研发技术、生产运营、人才及管理等方面建立了核心竞争优势。

1、品牌优势

作为照明行业率先研发节能产品的企业之一，欧普照明 2007 年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从 2008 年国家推动节能照明以来，连续中标“绿色高效照明工程”项目。2009 年欧普照明成为 2010 年上海（中国）世博会民企联合馆参展企业，为世博会民企联合馆提供了整体照明应用解决方案。此外，欧普照明成为 2015 年米兰世博会万科馆在照明领域的合作伙伴；2016 年 3 月成功参展德国法兰克福照明展，成为入驻国际馆的中国照明自主品牌；同时，公司连续获得多项殊荣，分别于 2016 年 6 月被中国轻工业联合会评选为“2015 年度轻工业百强企业”，2016 年 12 月荣获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建筑电器委员会颁发的“2016 年中国照明行业领军品牌”，2017 年 6 月入围世界品牌实验室组织评选的 2017 年“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榜单。

2、渠道优势

凭借强大的营销团队和渠道网络资源，欧普照明布局各地灯饰城、五金店、商超等网点，在全国省、直辖市、州、地、市、盟市场实现了较高覆盖，在县、旗、乡镇市场公司也实现了一定

程度的网络覆盖。在家居照明分销渠道，在原有的终端门店如装饰灯专区、新亚洲风尚展示店的基础上，进一步丰富其形态如西式复古灯饰店、集成家居店、水晶灯精品馆、千坪大店等。通过情景化展示，满足消费者一站式购物体验。

公司不仅重视渠道网点数量的扩张，更重视网点运营质量的提升，为此持续优化、升级零售门店运营以及销售管理行为的标准。首先，公司为培养经销商的运营管理能力，自主设计了经销商评估体系和数据库，定期对经销商进行评价和考核。同时，公司还积极建设销售管理信息系统，加强相关方的信息共享，在流程化的管理基础上确保各方责权利的协调一致，对各阶段的销售活动进行有效的监控和管理。其次，在销售终端，随着公司不同风格化产品的持续推出，公司不断推进零售运营支持体系的建设，建立了“欧普零售运营师/培训认证师”、“金牌店长孵化培训”等培训体系，提高销售人员对消费者的服务水平。

此外，公司不断提升商用、电子商务、海外渠道的渗透力，实现全渠道的立体覆盖。在商用照明渠道领域，公司持续打造四大能力，即专属 ETO（Engineering To Order）定制能力、专业照明设计能力、领先研发制造能力、完善的售后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高标准的照明解决方案。在电子商务领域，公司顺应趋势加大电商渠道建设，布局新品类、新行业，为消费者提供更全面、更优质、更便捷的产品和服务。

3、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研发中心围绕“以用户需求为导向，研发技术创新为动力，以行业领先的智能化制造为基础”的公司战略，设置了以营销事业部为引导，以预研研究部和平台为支撑的矩阵式研发管理模式。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同时与国内外专业的科研院所与研究机构合作进行创新研究。

公司的研发部门设立平台和预研研究部、家居照明研发部、专业照明研发部、照明电子研发部、光源研发部、项目管理部、标准与实验室中心等，这一集成式研发流程能使市场、研发、制造、供应链等功能部门紧密衔接，打通与用户的连接，高效可靠的完成大量新产品开发项目。

在多年的打造、积累中，研发中心在光学、电子、材料、机械设计等方面形成了强大的核心竞争力领域。同时，欧普照明研发建立了先进的技术管理平台，如照明应用平台，可以从客户角度深入理解照明的根本需求，以此定义更贴近客户的基础照明产品。在产品与研发创新的同时，公司进一步优化产品和平台模组化及标准的快速接口，在增加消费者体验的同时，保持行业的成本优势，为未来定制化产品，制造及转型服务做好准备。

近几年，公司在物联网、传感器、近距离通讯平台、云计算、大数据处理等方面也逐步建立了核心技术优势，如基于欧普照明云平台的物联网系统，可以对接各类合作伙伴，进一步升级照明产品，并优化客户对产品的体验度。

4、生产运营优势

随着 LED 照明时代的到来和行业竞争日渐加剧，公司策略性地走出“规模化批量生产+高端定制化柔性化生产”的道路，一方面整合资源扩大成本优势，另一方面灵活满足部分客户的高端定制化需求。从 2013 年起，在产品模块化设计与开发、零部件标准化及通用化应用的基础上，公司陆续投产多条自动化生产线，大量引入工业机器人及各种自动与半自动设备，并同时得到自主开发、具有知识产权的信息化软件系统的有力支持。工厂不仅降低了对人工的依赖，更是大大提升了产品的质量和生产效率，直接降低了产品的单位成本。

基于全球工业 4.0 趋势及国家 2025 战略，公司进一步推进自动化的投资建设，在取得降本增效、合理扩充产能结果的同时，优化了整体的供应链体系，提升了产品交付的稳定性。另外，面对日益增多的定制化需求，公司在吴江工业园已经打造出具备快速打样、快速实现定制化生产的工厂，该工厂在信息化系统的管理下，通过引进国外的先进设备和加工中心，大大缩短了产品的加工周期（样品打样一般 1-3 天，小批量订单一般 20 天即可）。相比以往“先设计产品-投资制作模具-再生产-测市场”的模式，欧普照明的定制化工厂能够在快速实现产品的同时，大大降低模具成本的投入。

公司建立并完善了一整套运营流程与体系，有力地保证了公司运营体系的顺利推行和管理的精细化发展。公司有严格的供应商评估与控制体系、生产管理体系和品质控制体系，确保了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销售等环节的规范操作，并保证了产品品质满足客户的要求。在采购环节，公司针对不同原材料制定了分类评价制度，并采用与之对应的采购供方评定流程，包括供方选择、初审、送样检验、综合评审、合格供方建档、确定采购环节；公司还建立了供应商淘汰机制，根据供应商供应原料在质量、交期、成本等方面的情况综合打分，淘汰末位。在生产环节，公司持续加大对于产品品质控制的自动化、信息化投入，确保实时监控每个环节，从而保障生产要求得到有效实施，产品质量得到可靠保障。

5、人才及管理优势

公司始终认为人才是公司最核心的竞争要素，公司利用上海地区的人才聚集优势，加大团队建设力度，从飞利浦、欧司朗、华为、海尔等公司引进了多名研发、销售、管理等中高端优秀人才，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智力支持。同时，公司始终重视人才培育与人文关怀，通过建立欧普大学、提供系统的培训计划，如 Mini-MBA 培训，建立了从主管到经理、到总监的阶梯式培训体系，搭建公司人才梯队；并将这套系统逐步延伸到公司的经销商和供应商，实现经验分享、共同进步。

同时，公司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以国际化标准打造并优化信息系统、管理制度及流程等，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和效率。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秉持“创新、责任、速度”的核心价值观，围绕公司发展战略，通过持续延展业务板块、深耕业务渠道、积极布局物联网及智慧照明、推进工业自动化进程，各项业务实现稳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10 亿元，同比增长 34.75%；实现利润总额 3.14 亿元，同比增长 38.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 亿元，同比增长 41.29%。报告期内主要工作及经营亮点回顾如下：

1、丰富产品品类、延展业务板块，逐步转型为照明系统及集成家居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

公司立足照明产品，持续拓展品类至电工、集成家居、卫浴等，并不断丰富家居照明类产品系列，推出西式复古、新亚洲风尚、水晶灯等风格化产品，并基于渠道平台优势，开拓各业务板块。

融合线上线下的到家服务平台于 2017 年上半年正式推出，该平台以公司产品（吸顶灯、装饰灯、集成吊顶、电工等）为入口，依托线下众多门店、水电工资源及线上 APP，直联消费者，旨在为终端用户提供城市互联网生活服务。

为满足消费者快速装修的需求，新成立集成家居子公司，聚焦集成吊顶、集成墙面等产品，打造“七天焕新”的能力，为消费者提供集成家居综合解决方案。

在新开拓的道路照明领域，欧普道路照明有限公司上半年进一步发力，自主开发道路照明系列产品，尤其在多功能灯杆和太阳能路灯方面的研发取得较大进展，为助力智慧城市和美丽乡村建设奠定基础。同时，公司与施莱德（中国）照明工业有限公司开展合作，作为其在中国大陆地区（除内蒙/北京/天津及港口区域外）的道路照明产品独家销售合作伙伴，2017 年上半年进一步将道路照明工程拓展至上海、重庆、江苏、广东、陕西、海南、新疆等多个省市。

2、加大各渠道投入，提升全渠道渗透力

在家居照明分销渠道，2017 年上半年销售额同比增长 28.44%。首先，公司上半年持续优化经销商分级体系，精简层级，大幅度提升渠道运营效率。其次，在终端建设方面，公司加速提高网点覆盖率，进一步丰富终端形态，新增一批千坪大店和水晶灯精品馆。再次，在门店运营方面，为支持终端门店的升级以及全系列产品的推广，公司优化了零售门店运营标准，制定零售运营管理手册，以培养经销商的大店运营管理能力，提升门店导购的销售技巧，在助力终端销售的同时，为消费者带来良好的购物环境及一站式的购物体验。

在商用照明领域，凭借整体照明的设计能力、产品的定制化能力以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2017 年上半年销售额同比增长 34.75%，在优势行业继续深耕细作，并将业务拓展至高端酒店、楼宇亮化等新领域，不断扩大自身优势。

（1）在地产领域，公司坚持“让繁华更璀璨”的理念，依托创新的服务体系从原先精装房领域，逐步涉足集采地产新业态，持续输出定制化设计方案和更完善的服务体验。公司于上半年先后荣获“万科 A 级供应商”、照明类“2017 中国房地产开发企业 500 强首选供应商”等荣誉，并成为“2017 中国房地产供应链上市公司成长速度五强”照明类唯一上榜企业。

(2) 在连锁品牌领域，公司上半年分别为阿迪达斯体育（中国）有限公司旗下的阿迪达斯品牌店铺，绫致时装（天津）有限公司旗下的 VERO MODA / ONLY 等服装品牌店铺，百胜餐饮集团旗下的肯德基餐厅供货照明产品。

(3) 在市政交通领域，2017 年上半年持续扩大地铁项目订单量，已签约供货上海、北京、广州等地多条新建地铁线。

在电商渠道，2017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保持良好的增长势头，销售额同比增长 44.43%。报告期内“6.18 年中大促活动”期间，总体销售额同比大幅增长，同时在主流电商渠道蝉联照明行业冠军。公司进一步利用自身优势，围绕家装业务板块进行战略性布局，上半年新建“OPPLE 集成家居官方旗舰店”和“OPPLE 厨房卫浴官方旗舰店”，覆盖集成吊顶、厨房卫浴等品类，为消费者提供更全面、优质、便捷的产品和服务，满足用户多元化需求。

3、专注光与健康，重点布局智慧照明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照明应用理念，融合“光与健康”、“光与情感”、“用户体验”的照明应用研究，以智慧照明为核心，积极开拓智慧家居的相关应用，旨在为用户提供健康、舒适、便捷的智慧家居体验。2017 年上半年公司推出的健康照明产品“智趣智能儿童读写台灯”，内含智能反馈系统，能够识别儿童坐姿及环境照度，进行坐姿提醒及光照度的自动调节，实现了物联网感知技术和照明应用技术的系统结合。另外，公司上半年进一步完善了灯具标准接口平台，在其基础上开发了娱乐、安防等多功能模块，实现智慧照明产品的新突破；例如新推出的 JBL 音响吸顶灯，通过对灯具设计及结构的优化，创新性的在灯具上嵌入音响模组，实现了照明与高品质音质的完美融合。

4、持续推进工业自动化进程

2017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提高产线的自动化、模块化设计，实现了小批量、多批次的柔性制造，以快速响应订单需求。另外，在产品质量控制方面，公司打造了产品的自动化检测能力，能完整记录产品检测数据，在确保产品品质的稳定性和一致性的同时，构建了一套产品质量的追溯体系。同时，公司进一步升级制造信息化管理系统，实现生产信息的可视化和批次化管理，并持续打造自动化产线的自主研发能力，为未来扩大产能、建立智能制造能力奠定基础。

5、培育海外市场运营团队，打造全球化照明企业

2017 年上半年，国际业务呈现强劲增长态势，同比增长 44.16%，其中，欧洲区、印尼、印度、菲律宾、泰国等区域增长抢眼。面对国际重点市场，公司落实本土化运营管理模式，新增了印尼、泰国的当地运营团队，增强了当地的品牌影响力。同时，为配合全球化战略布局，公司加大培养和储备国际化人才，正式启动“欧普全球鹰人才发展计划”。

海外出口业务方面，公司凭借在内控、财务、守法、安全等方面的优异表现，于 2017 年 3 月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海关颁发的《AEO 认证企业证书》，并被认定为高级认证企业，这意味着公司在中国海关可享受通关便利，也可享受 AEO 互认国家或地区的通关优惠，为公司的对外贸易业务带来便捷，也进一步提升了国际竞争力。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009,760,325.60	2,233,624,909.53	34.75
营业成本	1,775,058,344.87	1,322,243,137.92	34.25
销售费用	742,663,468.65	524,771,311.74	41.52
管理费用	187,324,762.42	154,599,897.33	21.17
财务费用	1,355,266.70	6,450,908.64	-7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256,676.41	341,880,613.78	-24.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684,291.57	-141,207,456.31	-45.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347,256.81	-147,355,185.43	-52.25
研发支出	93,583,308.45	83,897,596.68	11.5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借款规模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的投资产品规模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没有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增加研发投入所致。

2 其他**(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1,861,057.58	2.42	305,335,222.17	5.91	-56.81	主要系本期公司进行现金分红以及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1,899,954.84	0.04	-100.00	主要系本期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应收票据	5,166,580.00	0.09	2,485,389.70	0.05	107.88	主要系本期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货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42,296,717.68	0.77	19,187,841.54	0.37	120.43	主要系本期购买原材料和劳务所形成的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存货	609,887,947.29	11.17	454,907,063.47	8.80	34.07	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155,900.00	0.88	20,155,900.00	0.39	138.92	主要系本期新增对大连卡莎慕股权投资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	-	2,946,832.03	0.06	-100.00	主要系本期收购欧普杰灯剩余50%股权，原合营公司成为全资子公司所致
在建工程	6,082,896.42	0.11	10,777,810.38	0.21	-43.56	主要系本期园区仓库等在建工程项目转固所致
商誉	1,819,845.85	0.03	-	-	100.00	主要系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欧普杰灯50%股权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357,912.76	1.00	33,895,915.30	0.66	60.37	主要系本期预付工程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724,107.67	0.12	-	-	100.00	主要系本期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应付票据	15,402,980.15	0.28	97,982,346.05	1.90	-84.28	主要系本期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采购款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885,092,520.85	16.22	610,171,760.57	11.81	45.06	主要系本期采购规模扩大所致
其他应付款	174,806,486.34	3.20	133,455,038.50	2.58	30.99	主要系本期收取的经销商、专卖店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284,993.23	0.01	-100.00	主要系本期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万元）	0
本报告期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增减变动金额（万元）	-294.68
上年期末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万元）	252.88
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增减幅度（%）	-100.00

公司对外股权投资详细情况，详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部分。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9,954.84	-	-1,899,954.84	-1,899,954.84
合计	1,899,954.84	-	-1,899,954.84	-1,899,954.84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进一步梳理和整合公司核心业务，实现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拟出让全资子公司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 100% 股权，拟出让价款预计将不高于 3 亿元，预计产生的总收益预计将不高于 2 亿元。此议案已经公司 2017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内容（编号：2017-014）。截止至本报告期末，本次交易对方尚未确定。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苏州欧普，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光源、照明器具、电子控制系统、电器开关及其配件的研发及技术转让、生产、销售，注册资金为 28,000 万元，2017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118,949.42 万元，净资产为 47,049.51 万元，2017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73,011.31 万元，净利润为 2,553.58 万元。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风险

从宏观来看，国内经济预期增速下行，而国外经济增速分化及政治环境的复杂性为市场带来了不确定性。从行业角度看，一方面照明行业处于成熟阶段，竞争格局明确，行业内竞争较为激烈；另一方面，外部新技术（如物联网）的变革趋势会对行业产生很多不确定因素，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压力可能增强，如跨界竞争等。

2、市场规范风险

目前 LED 照明行业仍存在行业质量标准不明确、检测体系未完全建立、参与厂商众多但产品规格不规范、市场无序竞争等一系列问题，很多小型照明企业以低质低价的策略抢占市场，而消费者又不具备专业能力进行产品鉴别。该等问题如不能解决，将不利于 LED 产业的健康发展，也会对欧普照明等大型品牌照明企业构成冲击。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的生产成本产生影响。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可能因此出现波动。公司品牌溢价能力较强，将通过提高个性化设计能力、产品制造能力和供应链管理方法提高产品附加值。

4、房地产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家居灯具业务销售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之一。该等产品的需求，一方面来自于住房装修市场，另一方面来自于已有住房灯具的更换升级，前者受房地产市场景气程度影响较大，2010 年以来，政府陆续出台一系列房地产行业宏观调控政策，我国房地产市场成交量和成交额随之出现了一定的波动。未来如果国内房地产市场交易出现大幅下滑，将对公司家居灯具产品销售产生阶段性的不利影响。为应对该等风险，公司在优化供应链能力、强化终端销售网络零售能力的同时，持续加大对家居替换市场以及商用照明领域的开发力度，通过服务能力的升级，保持快速增长态势。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1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编号: 2017-018)	2017 年 5 月 18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中山欧普、实际控制人王耀海、马秀慧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中山欧普、王耀海、马秀慧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本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中山欧普、王耀海、马秀慧持有的本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王耀海、马秀慧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锁定期届满之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恺明投资、珠峰基石、海洋基石、中欧基石、歌斐彩虹、歌斐谨弘、歌斐谨承、德宝投资、绍兴世合、蒋志虎、马伟进、马志伟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金鑫、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韩宜权、监事王国孝、陈静华、倪国龙、洪伟英、原董事会秘书吴一鸣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中山欧普、实际控制人王耀海、马秀慧	本方及本方拥有权益的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其自身及其拥有权益的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其自身及其拥有权益的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中山欧普、实际控制人王耀海、马秀慧		<p>如果本次发行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将相应调整），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p> <p>（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p> <p>（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p> <p>1、由公司回购股票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 （3）在实施过程中，若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公司可以终止回购股份事宜。</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王耀海、马秀慧		<p>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设置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6、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	--	--	--------------------------------------	--	--	--	--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该议案于2017年5月17日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7 年度预计金额	2017 年 1-6 月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结算方式
浙江山蒲及其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荧光灯管及 LED 光源	市场价格	3,000.00	573.58	5.50	转账结算
金陵光源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 LED 光源	市场价格	9,000.00	2,934.90	41.79	转账结算
欧普置业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销售商品	销售照明灯具	市场价格	500.00	13.61	0.00	转账结算
合计					12,500.00	3,522.09	/	/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欧普与浙江山蒲签署的《原物料采购框架协议》、公司与嘉兴山蒲签署的《OEM 与 ODM 合作伙伴协议》，2017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向浙江山蒲及其子公司采购主要原材料总额预计为 3,000 万元人民币，2017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总额为 573.58 万元人民币。

根据公司与金陵光源签署的《OEM 与 ODM 合作伙伴协议》，2017 年度采购主要原材料预计为 9,000 万元人民币，2017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总额为 2,934.90 万元人民币。

根据公司与欧普置业签署的《产品采购框架协议》，2017 年度销售商品预计为 500 万元人民币，2017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总额为 13.61 万元人民币。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适用 不适用**2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1、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692,143.64 元； 2、本报告期其他收益增加 692,143.64 元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901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山市欧普投资 股份有限公司	0	267,857,143	46.22	267,857,143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马秀慧	0	108,571,428	18.74	108,571,428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耀海	0	105,088,457	18.13	105,088,457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南通恺明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0	15,000,000	2.59	15,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深圳市珠峰基石 股权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0	7,220,480	1.25	7,220,48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绍兴世合投资咨 询有限公司	0	3,950,599	0.68	3,950,599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昆山歌斐谨弘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3,358,010	0.58	3,358,01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歌斐彩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409,865	0.42	2,409,865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0	1,862,004	0.32	0	无	0	其他
青岛海洋基石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1,604,551	0.28	1,604,551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1,862,004	人民币普通股	1,862,00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文体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67,774	人民币普通股	1,467,77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1,429,563	人民币普通股	1,429,56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国梦 30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11,909	人民币普通股	1,311,909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199,857	人民币普通股	1,199,857
交通银行—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19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3,600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	1,110,544	人民币普通股	1,110,54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优势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6,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兴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6,00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46,600	人民币普通股	846,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山市欧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67,857,143	2019-08-19	0	锁定期 36 个月
2	马秀慧	108,571,428	2019-08-19	0	锁定期 36 个月
3	王耀海	105,088,457	2019-08-19	0	锁定期 36 个月

4	南通恺明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5,000,000	2017-08-21	0	锁定期 12 个月
5	深圳市珠峰基石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20,480	2017-08-21	0	锁定期 12 个月
6	绍兴世合投资咨询有限 公司	3,950,599	2017-08-21	0	锁定期 12 个月
7	昆山歌斐谨弘股权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	3,358,010	2017-08-21	0	锁定期 12 个月
8	上海歌斐彩虹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2,409,865	2017-08-21	0	锁定期 12 个月
9	青岛海洋基石创业投资 企业(有限合伙)	1,604,551	2017-08-21	0	锁定期 12 个月
10	昆山歌斐谨承股权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	1,343,204	2017-08-21	0	锁定期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山欧普王耀海先生、马秀慧女士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姜省路	董事	离任
李莹	监事	离任
吴一鸣	董事会秘书	离任
黄钰昌	董事	选举
徐伟	监事	选举
韩宜权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董事会秘书吴一鸣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自公司离职，不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财务总监韩宜权先生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被聘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一致。

公司原董事姜省路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务，经公司 2017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黄钰昌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一致。

公司原监事李莹女士因个人原因于 2017 年 5 月 4 日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经公司 2017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徐伟先生为公司监事，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一致。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1,861,057.58	305,335,222.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899,954.84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5,166,580.00	2,485,389.70
应收账款		375,860,172.28	306,115,093.58
预付款项		42,296,717.68	19,187,841.54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1,479,828.56	29,833,006.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09,887,947.29	454,907,063.47
其他流动资产		2,815,145,305.71	2,675,522,305.03
流动资产合计		4,011,697,609.10	3,795,285,876.6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155,900.00	20,155,900.00
长期股权投资		-	2,946,832.03
投资性房地产		48,850,179.87	50,379,682.92
固定资产		1,050,323,391.75	1,005,758,870.10
在建工程		6,082,896.42	10,777,810.38
无形资产		139,882,928.32	142,304,430.49
商誉		1,819,845.85	
长期待摊费用		74,145,673.27	82,670,429.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84,604.43	22,422,906.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357,912.76	33,895,915.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6,003,332.67	1,371,312,778.19
资产总计		5,457,700,941.77	5,166,598,654.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9,363,719.67	155,972,039.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724,107.67	
应付票据		15,402,980.15	97,982,346.05
应付账款		885,092,520.85	610,171,760.57
预收款项		109,697,764.05	100,012,572.73
应付职工薪酬		184,800,666.95	240,931,819.23
应交税费		98,029,606.83	137,389,501.48
应付利息		283,484.55	392,568.40
其他应付款		174,806,486.34	133,455,038.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45,687,979.22	532,352,589.65
流动负债合计		2,230,889,316.28	2,009,660,235.68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2,000,000.00	2,000,000.00
递延收益		3,916,666.74	4,416,666.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4,993.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57,181.69	5,849,325.3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73,848.43	12,550,985.30
负债合计		2,242,463,164.71	2,022,211,220.9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9,479,104.00	579,479,104.00
资本公积		1,047,455,398.59	1,047,455,398.59
其他综合收益		-9,286,586.51	-5,579,984.24
盈余公积		198,882,286.98	198,882,286.98
未分配利润		1,396,159,292.90	1,311,325,171.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12,689,495.96	3,131,561,976.84
少数股东权益		2,548,281.10	12,825,456.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15,237,777.06	3,144,387,433.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57,700,941.77	5,166,598,654.79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067,788.03	116,385,942.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99,954.84
应收票据		4,014,980.00	915,389.70
应收账款		780,706,880.98	338,454,783.70
预付款项		368,877,597.80	504,683,418.58
应收利息		926,916.65	187,833.33
其他应收款		113,957,445.27	115,543,389.44
存货		280,320,485.44	300,081,618.48
其他流动资产		2,237,166,720.03	2,262,007,511.89
流动资产合计		3,838,038,814.20	3,640,159,842.6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73,500,459.36	555,918,450.71
固定资产		203,023,778.98	208,401,272.92
在建工程		45,121.29	
无形资产		5,859,034.71	6,490,728.79
长期待摊费用		65,679,932.26	73,765,776.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39,837.42	13,275,870.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7,584.60	561,9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6,885,748.62	858,413,999.88
资产总计		4,824,924,562.82	4,498,573,842.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1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724,107.67	
应付票据		15,402,980.15	97,982,346.05
应付账款		676,843,532.32	404,545,474.86
预收款项		117,177,565.00	102,959,886.89
应付职工薪酬		114,870,123.69	149,029,993.02
应交税费		78,454,190.07	104,815,963.68
应付利息		196,659.59	302,327.51
其他应付款		123,376,939.68	85,558,111.06
其他流动负债		537,500,932.66	460,197,356.26
流动负债合计		1,720,547,030.83	1,505,391,459.33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2,000,000.00	2,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4,993.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0.00	2,284,993.23
负债合计		1,722,547,030.83	1,507,676,452.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9,479,104.00	579,479,104.00

资本公积		1,056,840,611.26	1,056,840,611.26
盈余公积		197,762,021.93	197,762,021.93
未分配利润		1,268,295,794.80	1,156,815,652.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02,377,531.99	2,990,897,389.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24,924,562.82	4,498,573,842.55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合并利润表
2017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09,760,325.60	2,233,624,909.53
其中：营业收入		3,009,760,325.60	2,233,624,909.53
二、营业总成本		2,745,205,222.77	2,037,748,291.04
其中：营业成本		1,775,058,344.87	1,322,243,137.92
税金及附加		19,549,633.56	11,849,178.28
销售费用		742,663,468.65	524,771,311.74
管理费用		187,324,762.42	154,599,897.33
财务费用		1,355,266.70	6,450,908.64
资产减值损失		19,253,746.57	17,833,857.1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24,062.51	-2,893,781.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978,697.20	20,490,062.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9,924.24	229,770.92
其他收益		692,143.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5,601,881.16	213,472,900.33
加：营业外收入		9,833,118.26	14,101,30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3,448.73	12,068.61
减：营业外支出		1,066,740.13	231,435.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39,756.77	180,537.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4,368,259.29	227,342,768.46
减：所得税费用		55,576,103.74	41,501,424.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8,792,155.55	185,841,344.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8,677,852.59	183,079,652.30
少数股东损益		114,302.96	2,761,692.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06,602.27	-2,376,968.7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06,602.27	-2,376,968.7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06,602.27	-2,376,968.7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06,602.27	-2,376,968.77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5,085,553.28	183,464,375.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4,971,250.32	180,702,683.5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302.96	2,761,692.1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5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17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117,161,614.93	2,072,583,369.08
减：营业成本		2,149,337,831.78	1,383,352,212.67
税金及附加		10,258,829.17	5,986,899.01
销售费用		542,294,058.38	409,547,534.44
管理费用		155,847,568.44	128,660,931.68
财务费用		-4,714,825.97	5,745,858.66
资产减值损失		3,690,697.48	11,150,544.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24,062.51	-2,893,781.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572,419.50	15,059,291.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8,335.85	206,157.97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3,395,812.64	140,304,898.93
加：营业外收入		7,576,809.96	12,052,611.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09.40	
减：营业外支出		301,933.45	45,952.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965.24	42,571.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0,670,689.15	152,311,558.05
减：所得税费用		45,346,815.95	24,021,346.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5,323,873.20	128,290,211.9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5,323,873.20	128,290,211.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25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98,135,328.83	2,541,292,878.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3,335.85	415,012.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42,697.84	20,119,95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1,051,362.52	2,561,827,843.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0,332,445.45	1,258,685,467.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6,981,593.69	421,861,708.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7,032,951.86	210,138,294.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447,695.11	329,261,75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3,794,686.11	2,219,947,22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256,676.41	341,880,613.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26,316,600.00	3,688,098,97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576,731.46	18,391,565.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7,674.68	83,748.7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8,831.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75,839,837.85	3,706,574,284.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681,014.38	55,776,318.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85,843,115.04	3,792,005,422.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81,524,129.42	3,847,781,740.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684,291.57	-141,207,456.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2,186,6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	152,186,6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29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497,256.81	5,958,951.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776,801.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2,873.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497,256.81	299,541,825.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347,256.81	-147,355,185.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9,292.62	1,237,323.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474,164.59	54,555,295.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146,516.17	60,146,172.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672,351.58	114,701,468.43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宣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42,970,822.04	2,244,788,475.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73,316.99	169,610,933.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8,444,139.03	2,414,399,408.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46,072,531.98	1,388,058,016.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3,415,716.49	228,120,879.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3,050,646.46	138,990,321.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622,917.47	248,907,89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8,161,812.40	2,004,077,11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282,326.63	410,322,292.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642,568,000.00	2,798,19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418,087.64	15,353,133.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350.00	83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14,002,437.64	2,813,543,969.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71,989.65	12,390,010.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59,364,340.72	3,019,1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70,736,330.37	3,031,570,010.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33,892.73	-218,026,041.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29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490,970.49	5,688,694.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2,873.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490,970.49	299,271,568.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490,970.49	-149,271,568.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4,381.91	640,036.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318,154.68	43,664,719.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197,236.71	26,293,848.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879,082.03	69,958,568.30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9,479,104.00				1,047,455,398.59	-	-5,579,984.24	-	198,882,286.98		1,311,325,171.51	12,825,456.97	3,144,387,433.81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9,479,104.00				1,047,455,398.59		-5,579,984.24		198,882,286.98		1,311,325,171.51	12,825,456.97	3,144,387,433.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06,602.27				84,834,121.39	-10,277,175.87	70,850,343.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06,602.27				258,677,852.59	114,302.96	255,085,553.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利润分配											-173,843,731.20	-10,391,478.83	-184,235,210.03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3,843,731.20	-10,391,478.83	-184,235,210.03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9,479,104.00				1,047,455,398.59		-9,286,586.51		198,882,286.98		1,396,159,292.90	2,548,281.10	3,215,237,777.06

项目	上期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1,479,104.00				294,779,475.43		-3,588,147.77		155,385,708.46		848,364,909.98	18,390,099.69	1,834,811,149.79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1,479,104.00				294,779,475.43		-3,588,147.77		155,385,708.46		848,364,909.98	18,390,099.69	1,834,811,149.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76,968.77				183,079,652.30	2,761,692.15	183,464,375.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76,968.77				183,079,652.30	2,761,692.15	183,464,375.68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1,479,104.00				294,779,475.43		-5,965,116.54		155,385,708.46		1,031,444,562.28	21,151,791.84	2,018,275,525.47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宣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9,479,104.00				1,056,840,611.26				197,762,021.93	1,156,815,652.80	2,990,897,389.99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9,479,104.00				1,056,840,611.26				197,762,021.93	1,156,815,652.80	2,990,897,389.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480,142.00	111,480,142.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5,323,873.20	285,323,873.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利润分配										-173,843,731.20	-173,843,731.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3,843,731.20	-173,843,731.20
3.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9,479,104.00				1,056,840,611.26				197,762,021.93	1,268,295,794.80	3,102,377,531.9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1,479,104.00				304,164,688.10				154,265,443.41	765,346,446.16	1,745,255,681.67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1,479,104.00				304,164,688.10				154,265,443.41	765,346,446.16	1,745,255,681.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8,290,211.96	128,290,211.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8,290,211.96	128,290,211.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1,479,104.00				304,164,688.10				154,265,443.41	893,636,658.12	1,873,545,893.63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宣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欧普照明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5 月 14 日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章程（草案），欧普照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658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数量 5,800 万股，于 2016 年 8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类。

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80999558Q。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7,947.9104 万股，注册资本为 57,947.9104 万元，注册地：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 6111 号 1 幢 411 室，办公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799 号万象城 V3 栋。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电光源、照明器具、电器开关的生产（限分支机构）、销售、安装服务；家用电器、建筑装饰材料、卫浴洁具、家具的销售，照明线路系统设计，照明行业技术研发，城市及道路照明建设工程专业施工，从事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山市欧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耀海和马秀慧夫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7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	苏州欧普
欧普照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	欧普电器
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尚隆
上海酷普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酷普
上海乾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乾隆
欧普灯饰（中山）有限公司	欧普灯饰
欧普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欧普香港
Oppl Lighting International DMCC	欧普迪拜
OPPLE BRASIL COMÉRCIO DE PRODUTOS DE ILUMINAÇÃO LTDA.	欧普巴西
Oppl Lighting South Africa (Pty) Ltd	欧普南非
Oppl Co öperatief U.A.	欧普 UA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Oppl Lighting B.V.	欧普 BV
Oppl Lighting India Private Limited	欧普印度
Oppl Lighting GMBH	欧普德国
PT Oppl Lighting Indonesia International	欧普印尼
欧普道路照明有限公司	欧普道路
上海欧普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上海欧普模具
苏州欧普精密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欧普模具
上海靓纯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靓纯
上海普诗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普诗
上海豪时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豪时
上海欧普为尚建材有限公司	欧普建材
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	欧普杰灯
欧普智慧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欧普智慧
上海欧普先亨建材有限公司	欧普先亨
上海欧普隆先照明有限公司	欧普隆先
上海欧普准凌建材有限公司	欧普准凌
欧普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欧普集成家居
欧普精密模具销售有限公司	欧普模具销售
欧普灯饰销售有限公司	欧普灯饰销售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香港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其他境外子公司以其注册地（或经营所在地）流通的法定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

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余额 5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无风险组合：合并范围内应收关联方单位款项、保证金以及押金等可以确定收回的应收款项	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除组合 1、以及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外，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		
3-6 个月	5	5
6-12 个月	10	10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 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 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 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

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运输设备	4	5	23.75
生产设备	3-10	5	31.67-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

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使用年限
办公软件	5-10年	合同、行业情况及企业历史经验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详见本附注“七、(五十) 预计负债”。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

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针对不同的销售模式，结合行业特点及风险报酬转移时点的不同，分别制定了相应的收入确认政策：

对经销商销售：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在收到经销商的预付款后，按订单需求发货，在客户自提货物或交将货物交付物流配送方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对直营客户销售：本公司根据合同和客户订单，将产品送至指定地点，在客户收货并对产品验收合格后，公司据此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出口销售：本公司在已经办理完毕货物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货物实际交付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电子商务销售：本公司在确认订单后，商品出库、办理完毕物流公司配送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

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部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董事会	无影响
(2) 部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了相关成本费用	董事会	无影响
(3)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董事会	其他收益：692,143.64 元

其他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3%、11%、6%、5%、3%、0%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营改增缴纳增值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1%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15%
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	15%
欧普照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	25%
上海酷普照明有限公司	25%
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	25%
上海乾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欧普灯饰（中山）有限公司	25%
欧普道路照明有限公司	25%
上海欧普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5%
苏州欧普精密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靓纯照明有限公司	25%
上海普诗照明有限公司	25%
上海豪时照明有限公司	25%
上海欧普为尚建材有限公司	25%
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	25%
欧普智慧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欧普先亨建材有限公司	25%
上海欧普隆先照明有限公司	25%
上海欧普准凌建材有限公司	25%
欧普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25%

欧普精密模具销售有限公司	25%
欧普灯饰销售有限公司	25%
欧普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6.50%
Oppl Lighting International DMCC	-
OPPLE BRASIL COMÉRCIO DE PRODUTOS DE ILUMINAÇÃO LTDA. *1	
Oppl Lighting South Africa (Pty) Ltd	28%
Oppl Cooperatief U.A. *2	
Oppl Lighting B.V. *3	
Oppl Lighting India Private Limited.*4	35.70%
Oppl Lighting GMBH.*5	
PT Oppl Lighting Indonesia International*6	

说明：

(1) OPPL BRASIL COMÉRCIO DE PRODUTOS DE ILUMINAÇÃO LTDA:年度利润在 240,000 巴西雷亚尔以下，所得税税率为 15%；超过 240,000 巴西雷亚尔的部分，另增课 10%。

(2) Oppl Cooperatief U.A: 其所得税税率为累进税率：应税利润不超过 20,000 欧元的部分税率为 20%；超过 20,000 欧元部分税率为 25%。

(3) Oppl Lighting B.V: 其所得税税率为累进税率：应税利润不超过 20,000 欧元的部分税率为 20%；超过 20,000 欧元部分税率为 25%。

(4) Oppl Lighting India Private Limited: 35.70%（包含附加税 2%）。

(5) Oppl Lighting GMBH: 企业所得税整体=（利润额）市级 15%+15%*5.5%+当地邦州 3.5%*335%。

(6) 标准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对于年总收入不超过 48 亿印度尼西亚盾的企业纳税人（常设机构除外）可享受总收入 1% 的优惠税收待遇；对于总收入为 48 亿到 500 亿印度尼西亚盾的税收居民企业，其总收入在 48 亿印度尼西亚盾以下部分所对应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享受 50% 企业所得税率的减免。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法》及其指引，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9 日获得上海市科技和信息局、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093100113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2 年 11 月 18 日，经高新技术企业复核，本公司重新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123100039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2015 年 8 月 19 日，经高新技术企业复核，本公司重新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153100048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本公司 2017 年 1-6 月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法》及其指引，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 日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务局、江苏省国

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143200123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 2017 年 1-6 月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710.20	80,327.35
银行存款	86,859,607.83	215,168,773.15
其他货币资金	44,973,739.55	90,086,121.67
合计	131,861,057.58	305,335,222.1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6,613,926.78	148,215,132.14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188,706.00	188,706.00
合计	188,706.00	188,706.00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不存在使用受限的情况。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899,954.84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	1,899,954.84
合计	-	1,899,954.84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166,580.00	2,425,389.70
商业承兑票据	-	60,000.00
合计	5,166,580.00	2,485,389.7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欠款。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72,237.58	2.59	10,672,237.58	100.00	-	10,672,237.58	3.15	10,672,237.58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2,368,658.73	95.18	16,508,486.45	4.21	375,860,172.28	318,829,071.40	94.08	12,713,977.82	3.99	306,115,093.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71,882.92	2.23	9,171,882.92	100.00	-	9,402,936.65	2.77	9,402,936.65	100.00	-
合计	412,212,779.23	100.00	36,352,606.95	8.82	375,860,172.28	338,904,245.63	100.00	32,789,152.05	9.68	306,115,093.5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太极湖集团湖北武当太极湖水上游乐有限公司	10,672,237.58	10,672,237.58	100.00	详见附注十六、(八)所述
合计	10,672,237.58	10,672,237.58	100.00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292,283,174.63		
3-6 个月	39,461,768.95	1,973,088.45	5.00
6-12 个月	27,644,132.47	2,764,413.25	10.00
1 年以内小计	359,389,076.05	4,737,501.70	1.32
1 至 2 年	24,502,656.31	4,900,531.26	20.00
2 至 3 年	3,212,945.77	1,606,472.89	50.00
3 年以上	5,263,980.60	5,263,980.60	100.00
合计	392,368,658.73	16,508,486.45	4.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680,296.4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6,841.5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无核销因关联交易产生的应收账款，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均为零星的应收尾款，无需要特别披露的重要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8,109,058.79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3.80%,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4,444,874.67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2,006,964.31	99.31	18,764,104.76	97.80
1 至 2 年	276,212.37	0.65	407,400.08	2.12
2 至 3 年	-	-	2,795.70	0.01
3 年以上	13,541.00	0.03	13,541.00	0.07
合计	42,296,717.68	100.00	19,187,841.5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3,613,565.54 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5.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821,436.31	100.00	341,607.75	1.07	31,479,828.56	30,163,802.12	100.00	330,795.85	1.10	29,833,006.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合计	31,821,436.31	100.00	341,607.75	1.07	31,479,828.56	30,163,802.12	100.00	330,795.85	1.10	29,833,006.2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3 个月以内	13,957,096.52	-	-
3-6 个月	207,495.74	10,374.79	5.00
6-12 个月	125,900.00	12,590.00	10.00
1 年以内小计	14,290,492.26	22,964.79	0.16
1 至 2 年	313,674.80	62,734.96	20.00
2 至 3 年	-	-	-
3 年以上	255,908.00	255,908.00	100.00
合计	14,860,075.06	341,607.75	2.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811.9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6,815,361.25	17,233,018.56
员工备用金	3,329,879.34	2,433,884.71
代垫的五险一金	4,828,857.00	4,378,903.64
应收其他单位款项	6,847,338.72	6,117,995.21
合计	31,821,436.31	30,163,802.1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吴江市建筑安装管理处	押金	3,967,500.00	3 个月到 3 年以上	12.47	-
天猫欧普官方旗舰店	保证金、消费积分、集分宝	2,884,500.10	3 个月到 2 年	9.06	-
欧普天猫电工电器旗舰店	保证金、消费积分、集分宝	2,224,309.53	3 个月到 2 年	6.99	-
步步高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金	900,000.00	3 个月到 2 年	2.83	-
汉庭星空(上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900,000.00	3 个月到 1 年	2.83	-
合计		10,876,309.63		34.1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6,590,560.36	6,593,587.20	79,996,973.16	78,717,999.12	6,666,419.91	72,051,579.21
产成品	467,506,270.75	46,869,826.43	420,636,444.32	329,655,376.36	39,246,600.99	290,408,775.37
低值易耗品	10,228,088.99	484,920.38	9,743,168.61	7,117,355.43	512,917.00	6,604,438.43
在产品	81,183,076.03	1,038,833.74	80,144,242.29	68,632,097.81	1,128,870.92	67,503,226.89
发出商品	19,367,118.91	-	19,367,118.91	18,339,043.57	-	18,339,043.57
合计	664,875,115.04	54,987,167.75	609,887,947.29	502,461,872.29	47,554,808.82	454,907,063.47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666,419.91	1,081,707.92	-	1,154,540.63	-	6,593,587.20
产成品	39,246,600.99	13,817,957.30	-	6,194,731.86	-	46,869,826.43
低值易耗品	512,917.00	-27,996.62	-	-	-	484,920.38
在产品	1,128,870.92	690,969.66	-	781,006.84	-	1,038,833.74
合计	47,554,808.82	15,562,638.26	-	8,130,279.33	-	54,987,167.7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2,784,931,280.00	2,657,680,000.00
待摊费用	8,088,111.79	6,965,003.50
待抵扣进项税	22,125,913.92	10,877,301.53
合计	2,815,145,305.71	2,675,522,305.03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8,155,900.00	-	48,155,900.00	20,155,900.00	-	20,155,90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的	48,155,900.00	-	48,155,900.00	20,155,900.00	-	20,155,900.00
合计	48,155,900.00	-	48,155,900.00	20,155,900.00	-	20,155,9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浙江山蒲	20,155,900.00	-	-	20,155,900.00	-	-	-	-	19.00	-
大连卡莎慕	-	28,000,000.00	-	28,000,000.00	-	-	-	-	9.65	-
合计	20,155,900.00	28,000,000.00	-	48,155,9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欧普杰灯	2,946,832.03	5,180,000.00	-	439,924.24	-	-	-	-	-8,566,756.27	-	-
小计	2,946,832.03	5,180,000.00	-	439,924.24	-	-	-	-	-8,566,756.27	-	-
合计	2,946,832.03	5,180,000.00	-	439,924.24	-	-	-	-	-8,566,756.27	-	-

说明：本期本公司收购了欧普杰灯剩余 50% 股权，欧普杰灯成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纳入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4,400,127.29	64,400,127.29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4,400,127.29	64,400,127.2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020,444.37	14,020,444.37
2.本期增加金额	1,529,503.05	1,529,503.05
(1) 计提或摊销	1,529,503.05	1,529,503.0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5,549,947.42	15,549,947.4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850,179.87	48,850,179.87
2.期初账面价值	50,379,682.92	50,379,682.9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48,850,179.87	尚未办理完竣工验收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79,350,194.04	291,876,275.15	18,270,882.92	39,745,676.17	1,329,243,028.28
2. 本期增加金额	48,293,929.08	35,425,354.60	767,773.78	5,293,032.93	89,780,090.39
(1) 购置	127,512.00	35,425,354.60	767,773.78	5,263,150.03	41,583,790.41
(2) 在建工程转入	48,166,417.08	-	-	-	48,166,417.08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29,882.90	29,882.90
3. 本期减少金额	-	3,937,950.45	685,071.04	2,377,940.56	7,000,962.05
(1) 处置或报废	-	3,937,950.45	685,071.04	2,377,940.56	7,000,962.05
4. 期末余额	1,027,644,123.12	323,363,679.30	18,353,585.66	42,660,768.54	1,412,022,156.6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3,161,836.28	128,126,492.42	12,679,774.07	29,516,055.41	323,484,158.18
2. 本期增加金额	23,801,642.11	13,869,944.83	937,957.09	2,379,871.94	40,989,415.97
(1) 计提	23,801,642.11	13,869,944.83	937,957.09	2,363,349.37	40,972,893.40
(2) 企业合并增加				16,522.57	16,522.57
3. 本期减少金额	-	1,932,030.58	634,430.68	208,348.02	2,774,809.28
(1) 处置或报废	-	1,932,030.58	634,430.68	208,348.02	2,774,809.28
4. 期末余额	176,963,478.39	140,064,406.67	12,983,300.48	31,687,579.33	361,698,764.8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50,680,644.73	183,299,272.63	5,370,285.18	10,973,189.21	1,050,323,391.75
2. 期初账面价值	826,188,357.76	163,749,782.73	5,591,108.85	10,229,620.76	1,005,758,870.1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13,324,371.93	未办理完竣工验收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	1,740,345.03		1,740,345.03	4,357,741.65		4,357,741.65
建筑物	4,342,551.39		4,342,551.39	6,420,068.73		6,420,068.73
合计	6,082,896.42		6,082,896.42	10,777,810.38		10,777,810.3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苏州欧普工业园工程工厂项目	40,000,000.00	3,891,057.03	10,508,854.56	14,001,253.71		398,657.88		98				自有资金
苏州欧普工业园物流仓库项目	46,240,000.00	2,043,502.46	32,251,999.62	34,136,129.39		159,372.69		98				自有资金

苏州欧普 工业园零 星改造项 目	8,500,000.00	485,509.24	3,328,045.56	29,033.98		3,784,520.82		60				自有资金
合计	94,740,000.00	6,420,068.73	46,088,899.74	48,166,417.08		4,342,551.39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3,975,441.95	15,090,187.13	169,065,629.08
2. 本期增加金额	-	741,274.36	741,274.36
(1) 购置	-	741,274.36	741,274.3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53,975,441.95	15,831,461.49	169,806,903.4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694,068.47	5,067,130.12	26,761,198.59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2,919.00	1,569,857.53	3,162,776.53
(1) 计提	1,592,919.00	1,569,857.53	3,162,776.5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3,286,987.47	6,636,987.65	29,923,975.1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0,688,454.48	9,194,473.84	139,882,928.32
2. 期初账面价值	132,281,373.48	10,023,057.01	142,304,430.4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欧普杰灯	-	1,819,845.85	-	-	-	1,819,845.85
合计		1,819,845.85	-	-	-	1,819,845.8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2,670,429.99	2,511,580.34	11,036,337.06	-	74,145,673.27
合计	82,670,429.99	2,511,580.34	11,036,337.06	-	74,145,673.27

其他说明：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7,650,776.98	10,802,216.84	68,019,628.46	10,750,103.5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7,051,772.35	8,557,765.85	21,859,717.53	3,278,957.63
可抵扣亏损	2,903,444.79	725,861.20	5,484,649.80	1,371,162.45
远期结汇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724,107.67	1,008,616.15	-	-
应付职工薪酬	6,600,962.60	990,144.39	44,817,889.10	6,722,683.37
预计负债	2,000,000.00	300,000.00	2,000,000.00	300,000.00
合计	142,931,064.39	22,384,604.43	142,181,884.89	22,422,906.9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远期结汇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1,899,954.84	284,993.23
合计	-	-	1,899,954.84	284,993.2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84,604.43		22,422,906.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84,993.2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款	6,161,798.00	6,161,798.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42,807,225.12	20,050,908.03
EMC项目待结转资产	5,388,889.64	7,683,209.27
合计	54,357,912.76	33,895,915.30

其他说明：无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9,363,719.67	155,972,039.07
合计	109,363,719.67	155,972,039.0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6,724,107.67	-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6,724,107.67	-
合计	6,724,107.67	

其他说明：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402,980.15	97,982,346.05
合计	15,402,980.15	97,982,346.0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83,724,953.62	604,554,720.61
1 至 2 年	538,078.72	4,470,279.65
2 至 3 年	483,801.73	629,018.78
3 年以上	345,686.78	517,741.53
合计	885,092,520.85	610,171,760.5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浙江山蒲及其子公司	1,353,477.13
金陵光源	6,674,188.80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7,149,517.82	94,439,453.91
1 至 2 年	556,557.85	4,060,333.34
2 至 3 年	1,094,385.03	191,298.83
3 年以上	897,303.35	1,321,486.65
合计	109,697,764.05	100,012,572.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9,150,593.63	447,385,833.34	503,611,888.90	182,924,538.0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81,225.60	33,464,608.07	33,369,704.79	1,876,128.88
合计	240,931,819.23	480,850,441.41	536,981,593.69	184,800,666.9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7,447,802.63	412,736,802.23	468,208,338.41	181,976,266.45
二、职工福利费	-	4,501,865.54	4,501,865.54	-
三、社会保险费	828,161.00	16,759,214.14	16,662,285.52	925,089.6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724,592.90	13,936,139.63	13,881,602.77	779,129.76
工伤保险费	43,187.50	1,625,875.83	1,595,982.72	73,080.61
生育保险费	60,380.60	1,197,198.68	1,184,700.03	72,879.25
四、住房公积金	874,630.00	12,030,817.91	12,882,265.91	23,18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357,133.52	1,357,133.52	-
合计	239,150,593.63	447,385,833.34	503,611,888.90	182,924,538.0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90,654.70	31,780,948.44	31,696,766.87	1,774,836.27
2、失业保险费	90,570.90	1,683,659.63	1,672,937.92	101,292.61
合计	1,781,225.60	33,464,608.07	33,369,704.79	1,876,128.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6,968,249.64	92,502,045.73
企业所得税	43,718,973.15	31,085,955.91
个人所得税	12,132,520.22	3,488,854.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7,422.67	1,587,495.69
教育费附加	1,097,184.64	2,750,453.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711,980.15	1,833,636.05
房产税	1,955,394.71	2,376,548.87
土地使用税	490,137.46	534,060.23
堤围费	-	750,349.84
印花税	342,621.73	308,774.98
其他	35,122.46	171,325.83
合计	98,029,606.83	137,389,501.48

其他说明：无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83,484.55	392,568.40
合计	283,484.55	392,568.4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销商保证金	70,835,429.54	60,689,362.76
供应商质保金	27,718,012.20	36,306,428.91
应付其他单位款项	74,460,237.20	34,313,123.00
公司员工	1,792,807.40	2,146,123.83
合计	174,806,486.34	133,455,038.5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经销商保证金	27,993,331.54	持续合作
供应商质保金	16,012,930.38	持续合作
合计	44,006,261.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返利	110,803,136.23	99,009,584.82
-渠道支持费	369,981,639.81	291,074,996.65
-市场费用	23,484,878.44	21,593,764.25
-运输费	40,998,937.96	34,140,021.16
-其他	100,419,386.78	86,534,222.77
合计	645,687,979.22	532,352,589.65

上述预提费用系本公司根据权责发生制计提，其中返利、渠道支持费及市场费用等系依据公司的销售政策、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约定的条款计提。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000,000.00	2,000,000.00	详见附注十四、2 所述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16,666.72	-	499,999.98	3,916,666.74	尚未摊销完毕
合计	4,416,666.72	-	499,999.98	3,916,666.74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绿色节能补贴款	4,416,666.72	-		-499,999.98	3,916,666.7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416,666.72	-		-499,999.98	3,916,666.7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LED 产业项目	5,500,000.00	5,500,000.00
广东省低碳发展专项资金	157,181.69	349,325.35
合计	5,657,181.69	5,849,325.35

其他说明：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79,479,104.00	-	-	-	-	-	579,479,104.00

其他说明：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056,840,611.26	-	-	1,056,840,611.26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9,417,518.36	-	-	-9,417,518.36
其他资本公积	32,305.69	-	-	32,305.69
合计	1,047,455,398.59	-	-	1,047,455,398.5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79,984.24	-3,706,602.27	-	-	-3,706,602.27	-	-9,286,586.5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579,984.24	-3,706,602.27	-	-	-3,706,602.27	-	-9,286,586.5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579,984.24	-3,706,602.27	-	-	-3,706,602.27	-	-9,286,586.5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7,762,021.93	-	-	197,762,021.93
其他	1,120,265.05	-	-	1,120,265.05
合计	198,882,286.98	-	-	198,882,286.9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11,325,171.51	848,364,909.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11,325,171.51	848,364,909.9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8,677,852.59	183,079,652.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3,843,731.2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96,159,292.90	1,031,444,562.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82,241,752.65	1,761,564,408.32	2,222,184,405.35	1,315,322,919.03
其他业务	27,518,572.95	13,493,936.55	11,440,504.18	6,920,218.89
合计	3,009,760,325.60	1,775,058,344.87	2,233,624,909.53	1,322,243,137.92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	203,882.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03,699.87	3,579,323.38
教育费附加	5,116,995.10	4,229,789.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01,203.07	2,819,859.63
堤围费	298,013.09	1,016,323.23
房产税	4,383,730.53	
土地使用税	947,221.85	-
印花税	2,098,770.05	-
合计	19,549,633.56	11,849,178.28

其他说明：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237,317,498.28	182,373,356.20
渠道支持费	231,211,761.71	132,742,991.36
广告市场费	58,894,552.40	44,748,479.93
售后服务费	17,051,549.04	15,627,612.70
运输费	112,002,873.24	82,925,302.89
租赁费	14,500,848.48	11,646,614.17
办公费用	49,053,007.19	37,104,027.44
其他	22,631,378.31	17,602,927.05
合计	742,663,468.65	524,771,311.74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98,484,802.67	79,165,149.65
办公费用	14,536,056.84	13,320,423.29
差旅费、交通费、运输费用等	5,277,136.01	4,263,450.93
咨询费	19,060,205.80	11,620,765.03
折旧费用	11,804,363.42	10,738,802.39
税金及上缴费用	-	5,917,228.80
无形资产摊销	1,481,977.52	1,776,239.02
物料消耗	5,050,017.23	4,789,887.53
模具开发费	19,850,983.51	15,909,877.10
其他	11,779,219.42	7,098,073.59
合计	187,324,762.42	154,599,897.33

其他说明：

其中：管理费用中包含的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93,583,308.45	83,897,596.68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85,429.05	6,015,753.47
减：利息收入	-525,365.30	-233,744.87
汇兑损益	-529,754.31	-610,308.09
其他	1,224,957.26	1,279,208.13
合计	1,355,266.70	6,450,908.64

其他说明：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691,108.31	6,688,972.83
二、存货跌价损失	15,562,638.26	11,144,884.30
合计	19,253,746.57	17,833,857.13

其他说明：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624,062.51	-2,893,781.0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624,062.51	-2,893,781.01
合计	-8,624,062.51	-2,893,781.01

其他说明：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9,924.24	229,770.9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06,461.00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868,726.02
处置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6,732,311.96	18,391,565.91
合计	48,978,697.20	20,490,062.85

其他说明：无

69、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绿色节能补贴款	499,999.98	-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低碳发展专项资金	192,143.66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92,143.64	-	

70、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3,448.73	12,068.61	93,448.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3,448.73	12,068.61	93,448.7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4,824,636.72	10,490,886.76	4,824,636.72
其他	4,915,032.81	3,598,348.63	4,915,032.81
合计	9,833,118.26	14,101,304.00	9,833,118.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税费返还）资金	2,5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4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产品奖励	23,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款	413,667.50		与收益相关
职工培训补贴	800,492.00		与收益相关
绿色节能补贴款	-	499,999.98	与资产相关
高效照明产品推广补贴	-	5,7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升级发展项目	-	3,9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627,477.22	310,886.7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824,636.72	10,490,886.76	/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71、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39,756.77	180,537.88	739,756.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39,756.77	180,537.88	739,756.77
对外捐赠	257,168.90	41,071.26	257,168.9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257,168.90	41,071.26	257,168.90
其他	69,814.46	9,826.73	69,814.46
合计	1,066,740.13	231,435.87	1,066,740.13

其他说明：无

72、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5,822,794.42	37,153,354.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6,690.68	4,348,069.70
合计	55,576,103.74	41,501,424.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4,368,259.2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7,155,238.8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69,730.8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367,766.73
其他	983,367.31
所得税费用	55,576,103.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4、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57,717.34	233,744.87
政府补助收入	4,824,636.72	9,990,886.78
往来款及其他	17,160,343.78	9,895,320.27
合计	22,642,697.84	20,119,951.9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营业费用	456,163,976.93	264,751,305.34
支付的管理费用	41,988,946.43	57,002,477.47
往来款及其他	1,294,771.75	7,507,976.17
合计	499,447,695.11	329,261,758.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负数重分类	798,831.71	-
合计	798,831.71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费用	-	2,082,873.88
合计	-	2,082,873.8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8,792,155.55	185,841,344.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253,746.57	17,833,857.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518,919.02	36,424,442.87
无形资产摊销	3,162,776.53	3,286,714.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036,337.06	4,543,622.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6,308.04	168,469.2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24,062.51	2,893,781.0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88,026.75	5,405,445.3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978,697.20	-20,490,062.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302.55	4,607,522.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4,993.23	-259,452.6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413,242.75	-12,722,470.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127,954.91	-49,965,263.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7,200,929.92	164,312,662.9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256,676.41	341,880,613.7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1,672,351.58	114,701,468.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5,146,516.17	60,146,172.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474,164.59	54,555,295.9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1,672,351.58	305,146,516.17
其中：库存现金	27,710.20	80,327.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859,607.83	215,168,773.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4,785,033.55	89,897,415.67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672,351.58	305,146,516.17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8,706.00	保证金
合计	188,706.00	

其他说明：无

78、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232,410.93	6.7744	42,220,844.60
欧元	3,660,690.32	7.7496	28,368,885.70
港币	11,990.65	0.8679	10,406.69
阿联酋迪拉姆	43,974.70	1.8445	81,111.78
巴西里亚尔	66,634.37	2.0716	138,039.76
卢比	73,054,673.11	0.1053	7,695,579.27
南非兰特	4,093,622.01	0.5208	2,132,081.1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2,027,686.96	6.7744	81,480,623.13
欧元	3,968,359.39	7.7496	30,753,197.93
巴西里亚尔	124,418.49	2.0716	257,745.33
卢比	187,929,030.98	0.1053	19,788,926.96
南非兰特	7,284,225.90	0.5208	3,793,624.85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7,045.55	6.7744	47,729.37
阿联酋迪拉姆	185,140.00	1.8445	341,492.57
巴西里亚尔	156,870.79	2.0716	324,973.53
卢比	-	0.1053	-
南非兰特	174,612.62	0.5208	90,943.49
短期借款			
其中：欧元	7,660,255.00	7.7496	59,363,719.67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24,519.07	6.7744	166,101.99
卢比	73,846,278.25	0.1053	7,778,966.95
巴西里亚尔	-	2.0716	-
阿联酋迪拉姆	-	1.8445	-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表主体	资产负债表项目	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
欧普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 美元=6.7744 人民币	1 美元=6.8557 人民币
OpplightingInternationalDMCC	1 迪拉姆=1.8445 人民币	1 迪拉姆=1.8668 人民币
OpplightingB.V.	1 欧元=7.7496 人民币	1 欧元=7.5282 人民币

79、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0、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8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欧普杰灯	2017年5月	5,180,000.00	50	自有资金	2017年5月1日	2017年5月1日支付股权转让价款300万元	876,357.36	46,673.94
欧普先亨	2017年4月	-	100		2017年4月21日	工商变更登记	-	-
欧普隆先	2017年4月	-	100		2017年4月21日	工商变更登记	-	-
欧普准凌	2017年4月	-	100		2017年4月21日	工商变更登记	-	-

其他说明：

2017年5月，公司收购欧普杰灯剩余50%股权，欧普杰灯由原合营公司变为全资子公司；

2017年4月，公司收购欧普先亨；

2017年4月，公司收购欧普隆先；

2017 年 4 月，公司收购欧普准凌。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现金	3,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2,180,000.0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3,360,154.16
合并成本合计	8,540,154.16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720,308.3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819,845.85

(3). 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欧普杰灯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3,798,831.71	3,798,831.71
应收款项	1,920,106.96	1,920,106.96
存货	3,276,212.31	3,276,212.31
固定资产	10,537.31	10,537.31
应付款项	2,285,379.98	2,285,379.98
净资产	6,720,308.31	6,720,308.31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6,720,308.31	6,720,308.31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新设投资增加合并单位 4 家，具体明细如下为：

2017 年 1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子公司欧普智慧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2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子公司欧普精密模具销售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子公司欧普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子公司 PT Oppl Lighting Indonesia International。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	苏州吴江	苏州吴江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欧普照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生产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酷普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乾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设计	9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欧普灯饰(中山)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销售、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欧普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OPPLE BRASIL COMÉRCIO DE PRODUTOS DE ILUMINAÇÃO LTDA.	巴西	巴西	贸易	99.00	1.00	设立
欧普道路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设计	85.00		设立
上海欧普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75.00		设立
上海靓纯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普诗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豪时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欧普先亨建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欧普隆先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欧普准凌建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欧普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欧普为尚建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经营管理层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目前借款利率均为固定利率，没有利率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	欧元	其他外币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2,220,844.60	28,368,885.70	10,057,218.65	80,646,948.95
应收账款	81,480,623.13	30,753,197.93	23,840,297.14	136,074,118.20
其他应收款	47,729.37	-	757,409.59	805,138.96
小计	123,749,197.10	59,122,083.63	34,654,925.38	217,526,206.11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59,363,719.67	-	59,363,719.67
应付账款	-	-	-	-
其他应付款	166,101.99	-	7,778,966.95	7,945,068.94
小计	166,101.99	59,363,719.67	7,778,966.95	67,308,788.61

项目	年初余额			
	美元	欧元	其他外币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21,462,915.29	54,379,327.36	6,546,126.59	182,388,369.24
应收账款	63,143,064.52	19,591,005.46	16,157,802.76	98,891,872.74
其他应收款	13,267.50	-	1,660,814.57	1,674,082.07
小计	184,619,247.31	73,970,332.82	24,364,743.92	282,954,324.05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55,972,039.07	-	55,972,039.07
应付账款	-	-	-	-
其他应付款	7,576.18	-	4,885,258.42	4,892,834.60
小计	7,576.18	55,971,951.23	4,885,258.42	60,864,873.67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9,353,232.41	70,010,487.26	-	-	-	109,363,719.67
应付账款	44,394,537.67	680,403,186.55	160,294,796.63	-	-	885,092,520.85
合计	83,747,770.08	750,413,673.81	160,294,796.63	-	-	994,456,240.52

项目	年初余额					合计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7,104,858.52	18,867,180.55	100,000,000.00	-	-	155,972,039.07
应付账款	35,448,035.15	462,752,334.37	111,971,391.05	-	-	610,171,760.57
合计	72,552,893.67	481,619,514.92	211,971,391.05	-	-	766,143,799.64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山市欧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	投资管理	25,000.00	46.224	46.22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耀海与马秀慧

其他说明：王耀海与马秀慧为夫妻关系。截止本报告期末王耀海与马秀慧合计持有中山欧普98.396%股份；同时王耀海与马秀慧合计直接持有发行人本公司36.871%股份，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欧普杰灯	2017 年 1-4 月为本公司之合营公司，2017 年 5 月起，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山蒲	其他
金陵光源	其他
欧普置业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Schlejen S Lighting Consultancy BV	其他

其他说明：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山蒲及其子公司	采购主要原材料	5,735,763.38	12,000,587.65
金陵光源	采购主要原材料	29,349,045.49	10,202,795.13
Schlejen S Lighting Consultancy BV	接受咨询服务	833,603.25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欧普杰灯	销售产品	795,793.81	3,314,327.37
欧普置业	销售产品	136,076.44	1,906,177.94
欧普杰灯	提供劳务	-	16,981.1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欧普杰灯	房屋建筑物	-	17,571.4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王耀海	房屋建筑物	33,334.00	1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44,307.58	3,679,87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欧普置业	-	-	1,041,198.36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山蒲及其子公司	1,353,477.13	4,771,702.99
应付账款	金陵光源	6,674,188.80	4,884,458.17
其他应付款	金陵光源	1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浙江山蒲及其子公司	100,000.00	12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利润分红形式和现金分红比例

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当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且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必须含有现金分配方式。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

(2) 重大建设工程合同

供应商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总金额(元)
中建五局上海建设有限公司	欧普照明工业园区暨研发总部一期一标总包合同	303,000,000.00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商标诉讼

1)2015 年 12 月 14 日，嘉兴市欧普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欧普”)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生产销售的“排气扇”等商品，在商业推广、各种形式销售活动中使用了与嘉兴欧普的注册商标核定使用的“排气风扇”商品类别相同，侵犯了嘉兴欧普的注册商标专用权为由，向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支付相应经济损失和合理支出 2,000 万元。2017 年 1 月 10 日，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出具了（2015）年大名（知）初字第 1826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在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赔偿嘉兴市欧普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损失和合理支出共计 200 万元。2017 年 1 月 24 日，公司向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上诉状，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之日，该上诉尚未开庭审理。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根据一审判决结果计提预计负债 200 万元。

2)2015 年 11 月 30 日，王绍业、张文、张红等（以下统称原告）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欧普电器生产销售的“开关插座、排插拖线板”等电工产品的包装及相关的商业推广、经销商经销及电子商务经营活动中，使用了与原告商标近似的“欧普”、“欧普照明”等商业标识，极易导致相关公众的混淆误认，侵犯了原告的注册商标专用权为由，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就该商标侵权行为要求支付相应经济损失 5,00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之日，该案已开完一审庭审。根据已收获的相关证据，以及律师的专业判断，本公司估计该诉讼案件被法院最终认定侵害原告涉案商标的可能性较低，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较大影响，不需要确认预计负债。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太极湖集团湖北武汉太极湖水上游乐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诉讼事项

太极湖集团湖北武汉太极湖水上游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湖公司）系本公司之客户，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其应收账款余额为 10,672,237.58 元，账龄三年以上；本公司在多次催款无果后，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对太极湖公司就其所欠货款事宜向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2015 年 5 月 7 日，本公司向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的申请，并将本公司之子公司欧普电器部分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为该项财产保全提供担保。2015 年 6 月 30 日，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本公司胜诉，目前案件正在执行中，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本公司尚未收到任何款项，故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该项应收账款原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未作转回。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72,237.58	1.31	10,672,237.58	100.00	-	10,672,237.58	2.89	10,672,237.58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4,361,619.09	97.56	13,654,738.11	1.72	780,706,880.98	349,630,539.91	94.57	11,175,756.21	3.20	338,454,783.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71,882.92	1.13	9,171,882.92	100.00	-	9,402,936.65	2.54	9,402,936.65	100.00	-
合计	814,205,739.59	/	33,498,858.61	/	780,706,880.98	369,705,714.14	/	31,250,930.44	/	338,454,783.7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太极湖集团湖北武当太极湖水上游乐有限公司	10,672,237.58	10,672,237.58	100.00	详见附注十六、（八）所述
合计	10,672,237.58	10,672,237.58	100.00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3 个月以内	140,612,550.13	-	-
3-6 个月	26,284,437.06	1,314,221.85	5.00
6-12 个月	17,121,803.81	1,712,180.38	10.00
1 年以内小计	184,018,791.00	3,026,402.23	1.64
1 至 2 年	19,472,689.73	3,894,537.95	20.00
2 至 3 年	2,939,634.66	1,469,817.33	50.00
3 年以上	5,263,980.60	5,263,980.60	100.00
合计	211,695,095.99	13,654,738.11	6.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58,520.6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0,592.5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无核销因关联交易产生的应收账款，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均为零星的应收尾款，无需要特别披露的重要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583,869,548.5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8.8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896,396.51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4,240,538.06	100.00	283,092.79	0.25	113,957,445.27	115,820,023.44	100.00	276,634.00	0.24	115,543,389.44
合计	114,240,538.06	100.00	283,092.79	0.25	113,957,445.27	115,820,023.44	100.00	276,634.00	0.24	115,543,389.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3 个月以内	6,576,124.44	-	-
3 至 6 个月	207,495.74	10,374.79	5.00
6 至 12 个月	125,900.00	12,590.00	10.00
1 年以内小计	6,909,520.18	22,964.79	0.33
1 至 2 年	21,100.00	4,220.00	-
2 至 3 年	-	-	-
3 年以上	255,908.00	255,908.00	100.00
合计	7,186,528.18	283,092.79	3.9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458.79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往来款	97,721,385.39	98,008,169.46
保证金及押金	9,332,624.49	10,127,566.77
员工备用金	1,702,392.13	1,439,451.80
代垫的五险一金	2,228,228.05	2,561,192.57
应收其他单位款项	3,255,908.00	3,683,642.84
合计	114,240,538.06	115,820,023.4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欧普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往来款	97,721,385.39	1 年以内	85.54	-
天猫欧普官方旗舰店	保证金、消费积分、集分宝	2,884,500.10	3 个月到 2 年	2.52	-
步步高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金	900,000.00	3 个月到 2 年	0.79	-
汉庭星空(上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900,000.00	3 个月到 1 年	0.79	-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555,000.00	3 个月到 1 年	0.49	-
合计		102,960,885.49	/	90.13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73,500,459.36	-	673,500,459.36	552,971,618.68	-	552,971,618.6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2,946,832.03	-	2,946,832.03
合计	673,500,459.36	-	673,500,459.36	555,918,450.71	-	555,918,450.7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	-	280,000,000.00	-	-
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	79,180,696.65	-	-	79,180,696.65	-	-
欧普照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上海乾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9,404,841.13	-	-	9,404,841.13	-	-
上海酷普照明有限公司	22,091,537.29	-	-	22,091,537.29	-	-
欧普灯饰(中山)有限公司	6,880,393.61	5,663,672.80	-	12,544,066.41	-	-
欧普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90,842,975.00	-	-	90,842,975.00	-	-
OPPLEBRASIL COMÉRCIO DE PRODUTO SDE ILUMINAÇÃO LTDA.	6,071,175.00	-	-	6,071,175.00	-	-
欧普道路照明有限公司	8,500,000.00	-	-	8,500,000.00	-	-
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		8,315,167.88	-	8,315,167.88		
欧普智慧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上海欧普为尚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上海豪时照明有限公司		5,000,000.00	-	5,000,000.00		
上海普诗照明有限公司		550,000.00	-	550,000.00		
合计	552,971,618.68	120,528,840.68	-	673,500,459.3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欧普杰灯	2,946,832.03	5,180,000.00		188,335.85				-	-8,315,167.88	-	
小计	2,946,832.03	5,180,000.00		188,335.85				-	-8,315,167.88	-	
二、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2,946,832.03	5,180,000.00	-	188,335.85	-	-	-	-	-8,315,167.88	-	-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本公司收购了欧普杰灯剩余 50% 股权，欧普杰灯成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纳入本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11,608,946.25	2,148,317,551.88	2,070,891,336.05	1,383,018,074.59
其他业务	5,552,668.68	1,020,279.90	1,692,033.03	334,138.08
合计	3,117,161,614.93	2,149,337,831.78	2,072,583,369.08	1,383,352,212.67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133,764.18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8,335.85	206,157.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500,0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06,461.00	-
处置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0,443,858.47	15,353,133.40
合计	71,572,419.50	15,059,291.37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46,308.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16,780.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88,049.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914,710.45
所得税影响额	-7,647,588.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842.16
合计	41,711,801.4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914,710.45	主要为处置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0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1	0.37	0.3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的所有文件。

董事长：王耀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8 月 23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